

汉中市财政局文件

汉财办农综〔2019〕11号

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农田建设省级财政 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区财政局：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9 年农田建设省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陕财办农〔2019〕84 号），结合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农田建设任务及部分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汉农发〔2019〕101 号）下达各县区建设任务，现将 2019 年农田建设省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 万元下达你县区。支

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”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支出”。请及时拨付资金，科学制定绩效目标，确保尽早发挥资金效益。

各县区财政部门要严格按照财政部、农业部印发的《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19〕30号）相关规定做好资金使用和管理，可安排必要的配套资金支持农田建设工作。

对分配给贫困县的资金，要严格按照中省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有关要求，由贫困县根据当地脱贫攻坚资金需求，自主统筹整合使用资金。

附件：汉中市 2019 年省级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0月10日印发

共印：20份

附件

汉中市2019年省级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	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治理面积(万亩)	本次下达(万元)	备注
合 计	15.46	3679.48	
汉台区	2	476	
南郑区	1.8	428.4	
城固县	2.3	547.4	
洋 县	2.06	490.28	
西乡县	1	238	
勉 县	2.2	523.6	
宁强县	1.5	357	
略阳县	1	238	
镇巴县	0.6	142.8	省管县
留坝县	0.5	119	省管县
佛坪县	0.5	119	省管县